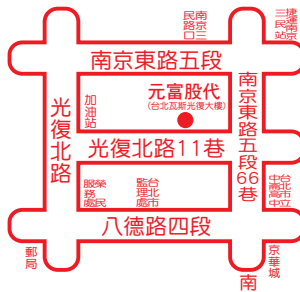


105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768-6668 (代表線)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公車路線：  
(監理所/榮民服務處/博仁醫院)  
0東、202、203、204、205、254、257  
266、276、278、282、288、605、672  
(南京三民路口)  
204、277、279、282副、306、307  
46、604、605快、622、668、675  
711、棕10、棕9、紅25  
捷運松山線：南京三民站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808號

國內郵簡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第一聯

股東 台啟

149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

出席通知書

(委託出席者請勿填此聯)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請簽名或蓋章

年 月 日

元富證券股務代理部  
加蓋登記章處。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149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5年5月27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台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B1(國立台灣科學教育館)B會議室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或代理人姓名)  
通訊地址：

出席編號：149

第二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本聯簽名或蓋章後寄回。

149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股利匯撥(變更)申請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之銀行帳號			
變更新增銀行帳號(限本人帳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存簿	局號(七碼)	帳號(七碼)	
註：1.若原登之銀行帳號正確者，免蓋章免寄回。 2.有變更或新登記者，請蓋妥印鑑後於105年5月27日前寄回。		股東印鑑	

149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印鑑卡

股東戶名	股東原留印鑑	股東戶號	149-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啟用日期：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六號函規定 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處			
※請核對上列『股東印鑑卡』列印資料、並檢附身分證影本(未成年股東未領有身分證，得以戶口名簿影本代替)一份寄回。 ※電腦列印之股東印鑑卡資料若有不符或地址變更，敬請自行修正，並加蓋印鑑。 ※若未檢附身分證影本者，視為不合格件，亦不做退件處理。			

第三聯

105

台北市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一樓(台北瓦斯光復大樓)

149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自貼  
郵票

市縣 區鄉鎮 里村 路街 段巷弄 號之(樓)

寄件人:

號

105-1 (149)

第五聯：貴股東如委託徵求人或代理人出席請於此聯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2.承認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1)○承認(2)○反對(3)○棄權 3.承認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4.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本公司第四屆董事及監察人選任案。 6.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委託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地址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此致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五萬元,檢舉電話:(02)二五四七三三三三。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三、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四、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第六聯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使用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相關規定暨「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分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請詳填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若非股東,請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委託書送達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訂定於中華民國105年5月2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台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B1(國立台灣科學教育館)B會議室,舉行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9時整,報到處同開會地點。會議召集事由如下:(一)討論事項一:1.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案。(二)報告事項:1.104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及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2.監察人審查10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104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案。4.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報告。(三)承認事項:1.承認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2.承認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四)討論事項二:1.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五)選舉事項:1.本公司第四屆董事及監察人選任案。(六)討論事項三:1.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七)臨時動議。
- 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擬定如后:1.依104年11月9日第三屆第20次董事會通過修訂後公司章程第26-1條規定辦理之。2.本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64,969,610元,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後,104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62,097,704元,其中擬提撥新台幣58,400,000元作為104年度之分配盈餘,未分配盈餘新台幣3,697,704元則結轉下期。3.本次現金股利案分配比率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零款額計數,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4.每股現金股利係以民國105年3月8日董事會召開時流通在外股數換算之。5.如嗣後本公司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數,因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或註銷、或因員工依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行使員工認股權而發行新股及其他因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而需配合變更股東配息率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6.其他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請股東會決議,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遵照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5年3月29日起至105年5月27日止,停止股票過戶登記。
- 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通知,並隨附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閱出席。親自出席請將第二聯寄回登記,或於股東常會開會當日親至會場辦理補報到手續。委託他人代理出席時,請參閱委託書使用須知後填妥第五聯委託書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以憑出席股東常會。
- 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者,本公司將彙總最遲於105年4月26日上傳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址: http://free.sfi.org.tw)。如欲查詢該資料者,請至該網站查詢(證券代號:6457)。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